证券代码: 832073 证券简称: 吉和昌 主办券商: 长城证券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0 年 5 月 15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 130 号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宋文超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9,572,000.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.2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,出席5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,出席3人;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: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现行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0-017)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572,000.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5日